

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，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名同意；0 名弃权，0 名反对。

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相关规定组织编制了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、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司第三季度报告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为物资公司和广东金版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名同意；0 名弃权，0 名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、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时报披露的《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》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名同意；0 名弃权，0 名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、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时报披露的《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9 日